

公租房今天就能试点申请啦 有6110套房,外来工也够格要房



▲位于奥体西路的公租房。(记者 王媛 摄)

什么时候能申请公租房?公租房的申请条件到底如何?11月30日,济南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标准正式发布,享受公租房没有收入和户籍限制,从12月1日开始,济南市将开展公租房申请分配试点,20日结束。想申请政府集中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要同时满足申请范围和住房困难标准两个条件。

申请标准: 三类人群可以申请公租房

申请范围方面,符合住房困难标准的三类人群可以申请公租房,外来务工人员首次纳入济南市的住房保障范围。

第一类:具有历下区、市中区、槐荫区、天桥区、历城区、长清区(以下简称市内六区)常住居民户口(仍保留承包地、宅基地的除外)的家庭,和年满25周岁且具有民事行为能力的单身人员。

第二类:非市内六区常住居民户口,但在本市有工作单位且已缴纳社会保险或由单位购买团体商业保险的外来务工人员,以及在本市有工作单位且与单位签订正式劳动(聘用)合同的外来单身职工。

第三类:市人才工作管理机构认定的引进人才。

在住房困难标准方面,符合两种情况的纳入申请范围。

第一种:具有市内六区常住居民户口家庭,住房困难标准为人均建筑面积10平方米(含)以下。第二种:具有市内六区常住居民户口,年满25周岁的单身人员和非市内六区常住居民户口的外来务工人员,住房困难标准为在市内六区无住房。

申请时间: 12月1日—12月20日

根据济南市的安排,从12月1日起,先开展公共租赁住房申请分配试点工作,12月20日前结束。

据了解,本次参与2012年试点分配的公共租赁住房共17个项目、房源6110套(间),分布在天桥区、长清区、高新区、章丘市、济阳县、平阴县、商河县。

对于由开发区等单位自建类的公租房,主要是面向本辖区内的申请者,如企业职工等。而由政府投资建设的公租房,主要是集体宿舍,主要面向外来单身职工等人群。

据介绍,试点结束后,从明年1月7日至4月30日,济南市将在全市大规模开展公共租赁住房申请受理工作,具体申报程序和配租房源将于今年12月25日前公布。

政策亮点: 没有收入、户籍限制 放宽住房困难标准

公租房申请和分配,有着许多新特点。济南市房管局住房保障处副处长贾萌介绍说,首先是准入门槛低,没有收入限制,没有户籍限制,放宽了住房困难的标准,同时放宽了申请人的年龄。

济南市的廉租房申请只面向济南市户籍人员,而公租房申请则是外来务工人员家庭和单身职工都可以申请。廉租房要求必须是无房户,而公租房济南市家庭申请户则是人均居住面积10平方米以下。

从申请年龄看,廉租房要求夫妻双方年龄合并计算满75周岁,单亲家庭申请人年龄满40周岁,单身家庭申请人年龄满45周岁,而公租房只要求单身人员年满25周岁。“从全国范围来看,济南市的公租房申请标准都是非常的低。”贾萌说。

公共租赁住房的投资主体和分配主体既有政府也有开发区和各类社会组织,遵循的是“谁投资,谁分配”的原则。还有就是公租房在租赁期限、租金、分配方式和申请途径上,与廉租房都有着较大不同。



▲位于西车站的公租房整齐划一。(记者 王媛 摄)

什么时候能申请公租房?公租房的申请条件到底如何?11月30日,济南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标准正式发布,享受公租房没有收入和户籍限制,从12月1日开始,济南市将开展公租房申请分配试点,20日结束。想申请政府集中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要同时满足申请范围和住房困难标准两个条件。

谁投资谁分配,摇号后由单位分房 公租房一次最长能租5年

与济南市前些年一直配租的廉租房不同的是,公租房除了有济南市政府集中建设的项目,还有各县(市)区、开发区和产业园区、驻济单位、各类社会组织等投资集中建设的公租房,按照“谁投资、谁分配”的原则,这些公租房的供应对象范围为其管辖范围内的住房困难职工。

对此济南市专门规定,由各类社会组织等投资建设的公租房,具体申请条件参照济南市发布的通知自行确定,并报市住房保障管理部门备案。“这是与廉租房申请和分配不一样的地方,廉租房的投资者和分配准入条件等都是是一样的,公租房则有所不同。”济南市房管局住房保障处副处长贾萌介绍说。

分到的房子面积有多大? 多人合租的,人均居住面积不低于5平方米

按照济南市的分配标准,引进人才和家庭成员3人(含)以上或单亲家庭带1名异性子女的,配置二室户住房。家庭成员2人(含)以下和市内六区常住居民户口单身人员,配置一室户住房。

外来单身职工住房配置为多人合租,人均居住面积不低于5平方米。

哪些情况不能申请公租房? 已购经适房的不得申请公租房

手里有房子,刚刚卖掉,能否立即申请公租房呢?什么情况下被认定为是有住房呢?

济南市规定,私有住房、承租公有住房、原有住房转移或享受货币拆迁政策未逾3年的,认定为有住房。同时,已购买经济适用房和已享受43平方米拆迁补偿政策或廉租住房实物配租的,不得申请公共租赁住房。

对于政府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先由市住房保障管理部门通过摇号的方式确定单位选房的顺序,单位选房后,制定分房方案,并经单位职代会通过、公示,向市住房保障管理部门备案后,向获得配租资格的家庭或单身职工再进行分房。个人直接向住房保障管理部门申请的,统一参加市住房保障管理部门组织的摇号选房。

公租房如何分配? 投资主体不同,分配方式也不一样

对于政府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先由市住房保障管理部门通过摇号的方式确定单位选房的顺序,单位选房后,制定分房方案,并经单位职代会通过、公示,向市住房保障管理部门备案后,向获得配租资格的家庭或单身职工再进行分房。个人直接向住房保障管理部门申请的,统一参加市住房保障管理部门组织的摇号选房。

而由开发区和单位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分配方式,由各开发区和建设单位参照政府制定的标准自行确定,报市住房保障管理部门备案。

公租房能租多长时间? 1次最长5年,期满可续租

济南市规定,申请单位或申请家庭与住房保障管理部门签订的公共租赁住房合同,期限1次最长5年,期满符合条件的可续租。“廉租房都是一次申请一年,公租房的申请期限最长5年。”贾萌说,对于单位职工来说,单位集体申请了公租房,可以在单位内部向职工进行分配,“单位和职工签的可以是3年。”

公租房的租金多少? 根据所在区位市场平均租金来定

“廉租房无论是哪个位置,哪个小区,全市租金都是统一的,公租房则有所不同,不同的小区租金不同。”贾萌说,公共租赁住房的租金规定,低保家庭的租金标准不高于同地段同标准住房市场平均租金的30%,其他申请人及家庭交纳公共租赁住房的租金标准不

Table with columns: 代码 (Code), 简称 (Short Name), 收盘 (Closing Price), 涨幅 (Change), 简评 (Brief Review). Lists various stocks and their performance.

本版稿件采写:本报记者 崔荣杰

今年试点分配的6110套(间)房源如何分配?

据介绍,试点分配的6110套(间)房源,分布在天桥区、长清区、高新区、章丘市、济阳县、平阴县、商河县。

位于天桥区的是磐苑新居,为收购房源,共有445间,主要面向济南市大中型企业单身职工进行分配。

位于长清区的乐天居,共474套房源,主要面向长清区大学城各高校教职员住房困难户进行分配。

位于高新区沁园新居项目,共有房源558套,主要是面向高新区企业职工;位于高新区的孙村公租房项目,为集体宿舍,共有1296间。

章丘市政府投资自建的公租房主要面向本开发区和产业园区住房困难职工进行分配,共有1012套。

济阳、平阴、商河县的公租房都是各县企业投资自建,主要面向本单位住房困难职工进行分配。

小提醒: 前期预登记的,分配时可优先

前期,针对公租房的申请和分配,济南市进行了公租房预登记。参加预登记的市民,在公租房分配时将获得优先。

小链接 今年廉租房12月10日开始申请

记者从济南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获悉,济南市2012年度廉租房实物配租将在12月6日发布廉租房申请标准和房源通告,7、8、9日看房,10日正式受理申请。

Table with columns: 代码 (Code), 简称 (Short Name), 收盘 (Closing Price), 涨幅 (Change), 简评 (Brief Review). Lists various stocks and their performance.